

德政函〔2025〕316号

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德化县霞田公园 建设用地的批复

县住建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划拨德化县霞田公园建设用地的请示》（德建〔2025〕55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将位于龙浔镇丁墘村的国有建设用地13.3747公顷以行政划拨的方式提供给你单位作为德化县霞田公园建设用地。项目建设应符合规划、环保、消防、卫生和安全等要求并按规定报批。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得转让、出租、抵押，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。

项目建设的相关费、税按有关规定缴纳。

德化县人民政府

2025年10月1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龙浔镇人民政府。